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科員 戴雙蘭
電話：(04)7531832
電子信箱：shuang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芳苑鄉路上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400869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告1份（共1個電子檔）

主旨：核定竹塘鄉民靖國民小學自114學年度(即114年8月1日)起變更為竹塘鄉竹塘國民小學民靖分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彰化縣公立國民中小學變更或停辦辦法辦理。

二、檢附公告1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。

正本：彰化縣竹塘鄉民靖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教育處各科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(彰化縣竹塘鄉民靖國民小學除外)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3/12 15:24:40

總務　收文:114/03/13
1140000708　無附件